



大会

第七十七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第三十一次全体会议

2022年11月4日星期五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正式纪录

主席：佩里斯先生（斯里兰卡）

上午10时05分开会。

决定草案A/C.1/77/L.12获得通过。

议程项目90至108（续）

就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的决议草案A/C.1/77/L.24采取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开始就非正式文件3/Rev.1所载的在专题组6“区域裁军与安全”下提交的所有决议草案和决定草案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委员会现在着手就专题组6下的所有提案采取行动。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24是阿尔及利亚代表于10月6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24。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厄立特里亚和苏丹也已成为提案国。

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维护国际安全——东南欧的睦邻关系、稳定和发展”的决定草案A/C.1/77/L.12采取行动。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对决议草案A/C.1/77/L.24执行部分第2段和第5段进行单独表决。我们现在开始表决程序。因此，我将这些段落逐一付诸表决。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我首先将决议草案A/C.1/77/L.24执行部分第2段付诸表决。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定草案A/C.1/77/L.12是北马其顿代表于9月28日提交的。该决定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12。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主席（以英语发言）：该决定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定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AB-0601）（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http://documents.un.org>）上重发。



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无

决议草案A/C.1/77/L.24执行部分第2段以166票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 基里巴斯代表团通知秘书处, 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将决议草案A/C.1/77/L.24执行部分第5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

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无

决议草案A/C.1/77/L.24执行部分第5段以165票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保留。

[嗣后，基里巴斯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整项决议草案A/C.1/77/L.24采取行动。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贝宁、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

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以色列、美利坚合众国

整项决议草案A/C.1/77/L.24以172票赞成、0票反对、2票弃权获得通过。

[嗣后，基里巴斯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本打算投赞成票。]

主席 (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区域裁军”的决议草案A/C.1/77/L.33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 (委员会秘书)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33是巴基斯坦代表于10月10日提交的。决议草案A/C.1/77/L.33的提案国列于文件。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

主席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33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A/C.1/77/L.33获得通过。

主席 (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区域和次区域建立信任措施”的决议草案A/C.1/77/L.34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 (委员会秘书)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34是巴基斯坦代表于10月10日提交的。决议草案A/C.1/77/L.34的提案国列于文件。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

主席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34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A/C.1/77/L.34获得通过。

主席 (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区域和次区域两级的常规军备控制”的决议草案A/C.1/77/L.35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 (委员会秘书) (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35是巴基斯坦代表于10月11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

L.35。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

主席 (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对决议草案A/C.1/77/L.35序言部分第七段和执行部分第2段进行单独表决。我们现在开始表决程序。因此,我将这些段落逐一付诸表决。

我首先将决议草案A/C.1/77/L.35序言部分第七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

秘鲁、菲律宾、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印度、俄罗斯联邦

弃权:

波兰

决议草案A/C.1/77/L.35序言部分第七段以166票赞成、2票反对、1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现在将决议草案A/C.1/77/L.35执行部分第2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伯利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斐济、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牙买加、日本、

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尼泊尔、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索马里、斯里兰卡、苏里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印度

弃权: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希腊、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拉脱维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墨西哥、摩纳哥、黑山、纳米比亚、荷兰、新西兰、挪威、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乌克兰

决议草案A/C.1/77/L.35的执行部分第2段以115票赞成、1票反对、49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着手就整项决议草案A/C.1/77/L.35采取行动。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斐济、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帕劳、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

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印度

弃权：

俄罗斯联邦

整项决议草案A/C.1/77/L.35以174票赞成、1票反对、1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就刚刚通过的决议草案解释投票或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舍甫琴柯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对关于区域和次区域各级常规军备控制的决议草案A/C.1/77/L.35投了弃权票。我们不能赞同序言部分第七段的措辞，因为它提到了1990年缔结的《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我们认为，该条约早已过时，失去了效力和现实意义。正如各位成员所知，俄罗斯启动了修改《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的谈判，并批准了相关协议。然而，我们的努力遭到北约成员国的反对，它们甚至没有试图批准修订协议。因此，俄罗斯于2007年通过了暂停该条约的决定，并自2015年起停止参加联合协商小组会议，从而完成了退出条约的进程。此外，我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2段投了弃权票，该段

“请裁军谈判会议考虑制订可作为区域常规军备控制协议框架的原则”。

我们认为，在裁军谈判会议论坛上审议常规军备控制问题是不明智的，因为其任务包括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而不是制定一般原则。我们认为，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将是一个更合适的论坛，其具体职权范围包括就各种裁军和军备控制问题提出建议。

卡尔马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在对题为“加强地中海区域的安全与合作”的决议A/C.1/77/L.24进行表决后，我想就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2和第5段发言解释投票理由，因为它们没有反映中东

的现实情况。关于执行部分第2段, 尽管地中海和平是以色列国的最终目标, 但这个只涉及单一方面的段落具有误导性。它没有反映该区域的现实。其中没有提到叙利亚正在使用化学武器。没有提到伊朗正在扩散导弹。没有提到伊朗发动的恐怖活动。没有提到威胁包括地中海在内的整个区域的激进团体和非国家行为体。关于执行部分第5段, 以色列认为, 首先应适当考虑严重的不履约问题。不履约仍然是一个令人担忧的严重问题, 特别是在中东。

库尔卡尼先生 (印度) (以英语发言): 印度对关于区域和次区域各级常规军备控制的决议草案A/C.1/77/L.35及其执行部分第2段投了反对票, 该段请裁军谈判会议考虑拟订可作为区域常规军备控制协议框架的原则。裁谈会作为世界上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 肩负着谈判全球适用的裁军文书的使命。1993年, 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协商一致通过了关于区域裁军的指导方针和建议。因此, 裁军谈判会议没有必要在其议程上还有其他几个优先问题时, 就同个主题制定原则。此外, 我们认为, 各国的安全关切不只存在于狭义上的区域范围内。因此, 在区域或次区域范围内保持国防能力平衡的想法既不现实, 也不可接受。因此, 我们不相信常规军备控制这一全球性问题需要主要在区域和次区域范围内进行。为此, 印度对决议草案A/C.1/77/L.35序言部分第七段投了反对票。

巴鲁吉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以英语发言): 我国代表团过去曾就关于加强地中海区域安全与合作的决议草案A/C.1/77/L.24解释了立场。我们再次重申我们的立场: 该决议草案没有提及以色列政权所在区域的危险来源。话虽如此, 我要强调, 该决议草案的范围和标题侧重于地中海区域, 而不是中东。显然, 以色列政权的代表把这些区域混为一谈。我们再次强调, 必须提及配备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政权威胁该区域各国的危险。

主席 (以英语发言): 我们听取了在对专题组6 (区域裁军与安全) 下通过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后解释投票的最后一位发言者发言。

但是, 在继续进行之前, 我愿与各代表团商量今天我们将如何开会。鉴于这是我们最后一次会议, 而专题分组7和专题分组1下仍有提案, 这些提案载于非正式文件A/C.1/77/INF/3/Rev.1, 我谨提议, 委员会以一种合并的方式, 处理分组7和分组1下的所有剩余提案, 从而有机会合并实际表决之前的一般性发言和解释投票发言, 并且合并表决后的解释投票发言。然后, 我们将审议载于文件A/C.1/77/CRP.5的第一委员会2023年暂行工作方案草案和时间表。

对此提议有什么意见吗?

费茨先生 (加拿大) (以英语发言): 我们乐于同意该提议, 但是条件是我们能够就分组1做一般性发言, 并且在分组7下做解释投票的发言。这是因为不幸的是, 我们已经与我们的伙伴商定, 就有关裁军谈判会议的决议草案做联合发言, 而且我们需要回应伊朗对有关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决议草案提出的修订。当然, 如果伊朗撤回其修订, 我们将不必发言。但是, 如果情况不是这样, 那么我敬请主席先生允许我们做两次发言。

巴卢吉先生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以英语发言): 就程序而言, 我谨赞同加拿大同事的意见。我国代表团也将需要充裕的时间在表决前和表决后解释我们的立场。就实质而言, 我倒是要向加拿大同事提议: 如果他们修订案文, 则无需对修订进行表决。只要加方不表现出灵活性, 委员会就有理由审议我们的修订案。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双方表现出高度的合作。我确信, 它们将取得某种成果。这非常令人鼓舞。

如果没有人反对, 我是否可以认为委员会决定接受该提议?

就这样决定。

主席 (以英语发言): 委员会现在着手以合并的方式对分组7“裁军机制”和分组1“核武器”采取行动。

首先,我请希望在分组7“裁军机制”和分组1“核武器”下做一般性发言或者介绍决议草案或决定草案的代表发言。但是,在此之前,我谨通知各位代表,美国代表团撤回了对俄罗斯联邦所提修订案的口头修订。随后,俄罗斯联邦代表团通知秘书处,它撤回对美国口头修订的修订。

舍甫琴柯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俄罗斯联邦认为,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是裁军三机构中的一个关键要素和独特的专门谈判平台。我们依照该论坛的谈判任务,最重要的是在遵循其工作基本原则的基础上辛勤努力,以确保工作方案的全面和均衡。由俄罗斯牵头的关于制订一项打击化学和生物恐怖主义行径的国际公约的倡议旨在帮助裁军谈判会议摆脱长期以来的僵局。中俄提出的关于防止在外层空间放置武器和防止对外层空间物体以武力相威胁或者使用武力的条约草案也依然摆在裁谈会的谈判桌上。令人遗憾的是,过去一年来,尽管裁谈会出现一些积极的事态发展,即其附属机构发起了讨论,但是该论坛务实和建设性的氛围却由于西方国家的努力而几乎完全遭到破坏。在裁谈会局势本已具有挑战性的情况下,美国及其盟友发起空前的反俄活动,实际上导致裁谈会陷入瘫痪。不幸的是,这也影响了附属机构会议的成果。各代表团被迫听取西方国家对俄罗斯联邦肆无忌惮的无端指控,而不是就议程项目进行实质性对话。因此,裁谈会遭到这些无耻利用这个独特的裁军平台来了结政治恩怨的国家的挟持。

我们已经指出过,存在这种情况是因为西方同事不愿意落实在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上做出的决定,即:制订国际军备控制和裁军文书。我们还必须指出,我们的西方同事始终不愿意听取其它代表团的意见。我们认为,这些行为完全是以政治为动机的,植根于这样的陈旧原则,即:不支持我们的人就是我们的敌人,这对于多边外交来说是灾难性的。我们注意到,从公然违反议事规则到无视裁军谈判会议根本的共识原则,曾经发生过各种形式的操控。在这方面,请允许我回顾

2022年3月3日不择手段地使用多种操控举行有关乌克兰问题的全体会议的恶劣事件,这是对裁谈会工作指导原则的公然违反。我们愿指出,裁谈会会议的成果被纳入代表团经过漫长和艰难的讨论才得以商定的纯粹技术性的文件。

然而,现在即使是这项来之不易的共识文件在第一委员会这里进行审议时,也由于西方国家对决议草案A/C.1/77/L.25采取的行动而遭到破坏。我们指出,出现这种情况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主席国厄瓜多尔的所作所为。主席向第一委员会提交了文件,明知它不会享有共识而将被付诸表决。我必须说,为此我们曾在双边会议上一再警告我们的厄瓜多尔同事。然而,他们却帮衬那些在决议草案A/C.1/77/L.25执行部分第5段中强加措词的人,并刻意纳入这些措词,明知道它不会不经表决得到核准。因此,共识在介绍决议草案的阶段就遭到破坏。为就妥协措词达成一致,我们指出了多种备选。然而,它们全部遭到无视。因此,我们提出了第一项修正案,唯一的目的是澄清对执行部分第5段的理解,即:它指的只是对裁谈会议程上的项目的讨论。我们提议在决议草案A/C.1/77/L.25第5段“讨论”一词之前加上“关于裁军谈判会议议程项目的”等字,这样,第5段就改为“注意到在2022年届会期间举行的关于裁军谈判会议议程项目的其他讨论”。

我们的口头修正完全是为了使裁军谈判会议在商定议程内的工作不受损害,我们呼吁在这方面给予支持,以确保就该决议达成共识,并防止明年的届会也受到危害。

费茨先生(加拿大)(以法语发言):加拿大与德国和荷兰合作,荣幸地介绍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停止生产用于核武器的裂变材料是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的一个必不可少的步骤。为了实现这一共同目标,我们需要为开始早该进行的谈判提供新的动力。这就是我们这一决议草案的文字和精神。我们感谢绝大多数代表团年复一年一贯支持该决议草案以前的版本,我们呼吁所有代表团

今年投票支持该决议草案。今年的决议草案肯定一些核武器国家自愿实行暂停生产裂变材料。这些暂停措施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是重要的建立信任步骤。我们必须认识到，反对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规范日益加强。必须立即开始谈判，不再拖延，不设先决条件，这是绝大多数联合国会员国明确和一贯的意愿。

(以英语发言)

今年，伊朗——经常在有关这一议题的决议草案表决中投弃权票的少数国家之一——散发了对决议草案A/C.1/77/L.47第1段的一项敌对修正案。伊朗一直等到就该决议草案采取行动前不久才提出修正案，而不是在加拿大举行的两次非正式磋商中提出。伊朗的行动是一种恶意行为，剥夺了各国对其修正案发表意见的机会。伊朗敌对修正案的实质内容已在序言部分第四段中述及。对第1段的修正会是重复和不必要的。虽然伊朗借用了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00年审议大会成果文件中的措辞，但这并不意味着这种措辞适合置于决议草案A/C.1/77/L.47第1段——在这种情况下，也不意味联合国所有会员国都同意这种措辞。这种措辞从未出现在决议草案前几次版本的第1段中，我们认为没有理由在2000年审议大会举行20年后插入这种措辞。第1段目前的重点是立即开始条约谈判。决议草案A/C.1/77/L.47的提案国力求使第1段简明扼要，尽量减少谈判的先决条件，并鼓励各国在谈判桌上解决未决问题。会员国在开始谈判方面再等下去是不可接受的。从我们的角度来看，修正案不会创造任何此类条件。然而，这种修正案很可能被那些试图阻碍谈判取得进展的人用作拖延战术。在这方面，该修正案会适得其反，有损于第1段的意图。

最后，该修正案没有得到所有代表团的一致同意，无助于国际社会朝着通过谈判达成一项条约的方向迈进。出于这些原因，加拿大敦促各会员国投票反对伊朗未经协商、在最后一刻提出的不必要和无益的修正案。我们敦促各国代表团支持提案国提

交的决议草案A/C.1/77/L.47，以便我们能够不再拖延地开始条约谈判。

尼亚尼德先生(喀麦隆)(以法语发言)：喀麦隆以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现任主席的身份发言，提交题为“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的决议草案A/C.1/77/L.28。中部非洲次区域每年都就这一主题提交一份决议草案。

该决议草案在序言部分段落中回顾了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会议——通过的全面彻底裁军指导方针。最重要的是，该决议草案回顾了大会以往关于这一问题的各项决议，特别是2021年12月6日第76/60号决议，以及常设咨询委员会在促进中部非洲次区域军备控制、裁军、不扩散和发展方面的作用。决议草案还申明常设咨询委员会及其各项行动和举措作为在建立和巩固次区域和平规范和法律框架中预防外交工具的重要性和现实性。决议草案的其他新内容包括，表示注意到2022年5月在雅温得举行的科学专题讨论会关于常设咨询委员会为中部非洲预防外交做出重大贡献的结论，该讨论会是纪念委员会成立三十周年庆祝活动的一部分。决议草案还欢迎继续执行中非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的体制改革，包括设立智者委员会，以及2022年3月21日至27日在班吉举行共和国对话，汇集各种政治和社会力量，以期继续努力和平解决影响该国的危机。

决议草案还欢迎中非共和国及其邻国签署关于中非共和国难民有尊严地返回本国的联合宣言，并注意到2022年8月20日至10月8日在恩贾梅纳举行了包容性主权全国和解对话，其目的是为乍得的和平与稳定奠定新的基础。决议草案还重申对以下问题的关切：若干会员国人口流离失造成人道主义危机；由于资源匮乏等原因族群间冲突死灰复燃；现已确定为中部非洲不安全新原因的以犯罪为目的的季节性迁移放牧；仇恨言论特别是在选举过程中的仇恨言论增多。最后，决议草案回顾分别于2021年11月22日至26日在利伯维尔和2022年5月30

日至6月4日在雅温得举行的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五十二次和第五十三次部长级会议的结论。

决议草案在执行部分段落中重申,大会支持推动区域和次区域建立信任措施以缓和中部非洲的紧张局势和冲突、推动该次区域和平、稳定与可持续发展的努力。考虑到中非经共体的重新定位和联合国中部非洲办事处的加强,决议草案鼓励委员会继续在联合国内发挥高级别机构的作用,就中部非洲次区域在和平与安全领域的关切和需求不断进行监测、思考,促成解决办法。决议草案还请秘书长根据《金沙萨公约》第34条第5款的规定,在更方便的时候召开该公约审查会议。决议草案鼓励中非经共同体建立监管机制,并呼吁举行一次高级别会议,讨论与畜牧业和跨界季节性游牧有关的问题,以确保实现联合综合管理。

最后,案文决定每三年审查一次常设咨询委员会工作的相关性和成效,以便使其职权范围与不断变化的体制环境和中部非洲面临的众多挑战相适应。最后,我国代表团谨提醒各位,多年来,这项决议草案一直以协商一致的方式获得通过,我希望今年也是如此。

蒙塔尔沃·索萨先生(厄瓜多尔)(以西班牙语发言):我作为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的主要提案国发言。除其他要素外,该决议草案第9段请

“秘书长继续确保向裁军谈判会议提供一切必要的行政、实务和会议支持服务,并在需要时加强这些服务”。

根据以字母顺序轮值的系统,厄瓜多尔担任了裁军谈判会议主席,还担负了协调决议草案A/C.1/77/L.25的责任。在这方面,我谨重申,案文反映前几届会议的共识以及在日内瓦未遇反对的事态发展,并且如同执行部分第5段所指出的那样,案文“注意到2022年届会期间举行的其他讨论”。如某代表团所言,以为丝毫不提及上述引用的案文就可以保证达成共识,这种想法是不准确的。事实上,

鉴于讨论两极分化,以及不同代表团的要求难以统一,协调人认为,决议草案体现了满足第一委员会成员要求的最佳方式。现提交的案文,是在日内瓦发起和开展广泛磋商,并在纽约总部不间断地继续进行磋商的产物。在该进程中,厄瓜多尔始终秉持诚意努力确保进程的包容和透明,尽一切努力促进共识。就本国而言,厄瓜多尔仍然对裁军谈判会议陷于僵局持批评态度,并意识到会议的任务。因此,我们感同身受许多会员国的挫折感,并认为值得继续讨论所有持续存在的挑战。最后,我们继续希望各代表团不经表决通过决议草案A/C.1/77/L.25。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请以观察员身份与会的欧洲联盟代表发言。

德沃夏克先生(欧洲联盟)(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欧洲联盟(欧盟)及其成员国,以及下列协同国:北马其顿、黑山、阿尔巴尼亚、乌克兰、摩尔多瓦共和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冰岛和挪威作本此发言,主要集中谈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

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仍然对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继续处于僵局感到关切。我们的目标是重振裁谈会实质性工作,以便进行具体谈判。裁谈会早就应该成为曾经的那个裁军谈判论坛。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呼吁裁谈会成员展现政治领导力以打破僵局,并思考如何加强该机构,包括通过审查其工作方法,并对协商一致原则不等于事实上的否决权达成共同理解。我们的长期优先事项是立即启动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条约(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谈判。我们支持根据CD/1299号文件和其中所载的任务授权启动这种谈判。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做出贡献,促进早就应该进行的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此外,欧盟及其成员国支持扩大目前只有65个成员的裁谈会。我们呼吁紧急任命一名特别协调员,牵头关于扩大增加成员问题的实质性磋商,并提出具体方案供裁谈会成员审议。

我们赞扬秘书长促进执行妇女与和平与安全议程，支持其努力促进性别平等和提高妇女的充分、积极、平等和有意义的参与，包括在裁军、不扩散和军备控制论坛中担任领导职务。在这方面，欧盟支持秘书长《裁军议程》的行动36和行动37，旨在促进妇女充分和平等地参与决策进程。

欧盟及其成员国深感遗憾的是，裁军谈判会议今年未能商定一份实质性报告，原因是俄罗斯阻挠，企图阻止各国广泛谴责其侵略乌克兰的战争和承认这场战争造成的安全挑战。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的侵略战争严重违反国际法，包括《联合国宪章》。它严重破坏欧洲和全球的安全与稳定，给乌克兰人民带来了难以忍受的痛苦。俄罗斯严重滥用协商一致规则，阻止对俄罗斯的侵略战争给世界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构工作带来的负面影响进行任何诚实的反思，尽管该问题已成为许多发言的主题。俄罗斯也继续在第一委员会采取这种阻挠做法，各方从它试图否认确实在裁谈会进行了实质性讨论就可看出这一点。俄罗斯有企图用自己的方式重写历史的悠久传统，但不应听任这种行为渗透我们的多边努力。

由于俄罗斯的阻挠，裁谈会的报告未能反映裁谈会的其他重要事态发展，包括设立附属机构及其对裁谈会议程上所有问题的审议；观察员不受阻碍的参与问题；或修正裁谈会议事规则以使其不带性别色彩的失败尝试。鉴于我们今天面临的重大安全挑战，这种局面不能再继续下去。俄罗斯对这种失败负有全部责任。然而，俄罗斯滥用共识规则，并不能让国际社会保持沉默，不谴责俄罗斯侵略乌克兰的战争。这场无理、无端和非法的战争正在以损害所有国家的方式破坏基于规则的国际秩序，破坏全球经济和全球粮食安全。它严重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破坏国际安全与稳定，对世界产生严重的破坏性影响，使世界陷入更加不确定的时代。俄罗斯的侵略影响到全球，影响到世界各个角落的人民，对处境最脆弱的民众的影响尤为严重。

苏亚雷斯·达米科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巴西对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

C.1/77/L.25的态度在我们关于裁军机制专题组的发言（见A/C.1/77/PV.24）中已经能够预料到。在那次发言中，我们概述了它的许多缺点以及迫切需要重新思考其工作方法、组成和议事规则。我们的立场在很大程度上与裁军谈判会议主席厄瓜多尔的伊斯基耶多·米尼奥大使在同一次会议上表达的观点不谋而合。我们提议通过召开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来继续开展这项工作。

裁军谈判会议只是裁军机制的冰山一角，也许是最容易受到批评的对象。我们也对持续没有结果和无休止的程序性争论感到沮丧。

尽管如此，我们不应该陷入绝望，不应该因噎废食，也不应该屈服于最终能够在与裁谈会有关的问题上按下按钮的冲动。因此，我们强烈希望不要将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付诸表决。

裁军谈判会议的情况是集体失败的体现，因为它不是凭空存在的，而是受到安全领域当前局势的直接影响。这是会员国所作决定的结果，我们意识到，其中一些决定可能受到了误导。有些会员国甚至认为我们应该尝试对它进行重新设计。如果我们这样做了，我们最终就会得到现在这样的结果。

有鉴于此，我呼吁大家不要出于绝望而采取行动，避免采取会对裁谈会2023年和不久的将来的运作产生直接影响的行动。我们是否真的认为压制裁军谈判会议却不设立一个代替它的机构对国际社会最有利？我们永远不应忘记，尽管裁谈会在履行其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任务方面面临困难，但它仍然是就和平与安全问题进行对话的有益场所。

出于这些原因，巴西将对决议草案起草牵头国认可的文本草案投赞成票。

赫加齐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希望在对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进行表决前解释投票理由。埃及赞赏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现任主席厄瓜多尔为了就决议草案的措辞达成协商一致作出的努力。作

为裁谈会的继任主席，埃及希望像往年一样，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该决议草案。令人遗憾的是，考虑到当前的国际紧张局势，情况不会这样。

厄瓜多尔提出执行部分第5段的措辞是为了试图达成协商一致。尽管裁谈会的年度决议一直选择明确反映裁谈会谈判任务的措辞，正如1978年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S-10/2号决议）所规定的那样。

然而，在过去48小时里，第一委员会收到了不止一项关于修正执行部分第5段的提案。埃及不得不根据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概述的裁谈会谈判任务以及我们关于必须为裁谈会通过一项全面和平衡的工作方案的长期原则，非常认真地考虑这些提案。因此，埃及打算对整个决议草案和俄罗斯联邦的口头修正案投赞成票，同时对厄瓜多尔最初提议的执行部分第5段投弃权票。

特纳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只有一个问题。我以为我们是在进行一般性发言，但我们现在已变成了解释投票。我准备对投票作出解释，但我一直在等待这部分讨论。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认为这个问题已经得到很好和真正的解决。我请美国代表耐心等待。每一位成员都将在适当的时候获得答辩权，随后将解释投票。

委员会现在将听取希望在我们对第7专题组和第1专题组所列提案草案采取行动之前解释其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舍甫琴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考虑到一些代表团的代表所作的¹不实发言，我们希望进一步说明我们对关于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进行表决的立场。

我们再次注意到，裁军谈判会议在面临困难的背景下所取得的工作成果——我们已在上一次发言中讨论过这一成果——在经过艰难而漫长的讨论之后，呈现为一份纯粹的技术报告，然后被裁军谈

判会议通过。在纽约，一些西方代表团试图审查这份报告并在报告中加入显然并非所有代表团都能接受的一些措辞，包括在执行部分第5段声称“表示注意到2022年届会期间举行的其他讨论”，其中提到了3月3日关于乌克兰的会议，而这违反了裁谈会的议事规则。

我们希望再次强调，召开这次会议违反了裁谈会的议事规则。就我们而言，我们已经尽一切可能维护在这份文件上的协商一致。我们表现出了善意，并为执行部分第5段提出了一份修正案。我们在其中建议加入一项表述，说明这些讨论是在裁谈会议程项目下进行的。看来这个合乎逻辑的补充应该没有人反对。然而，事实并非如此。正如我们今天所听到的，西方国家认为3月3日的会议不符合裁谈会的议程，因此不支持我们的想法。因此，他们事实上承认该会议是在裁谈会授权范围之外举行的。

我们将反对当前状态的执行部分第5段。

不幸的是，我们还必须再次指出，主席国厄瓜多尔在处理这一问题时采取了不合作和非建设性态度。实际上，它应该对破坏该文件的协商一致性质以及为裁谈会进一步开展工作制造巨大困难承担全部责任。

巴鲁吉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要对我国代表团对题为“禁止生产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的立场作解释性发言。

本着透明的精神，也为了说明相关事态发展以及促使我国代表团对该文件提出修正案的原因，我谨向所有代表团介绍以下背景情况。

第一，在过去几年中，关于制定禁止生产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所用裂变材料的条约的提案草案实际上经过了若干次修改，总体而言，这些修改主要削弱了提案草案所需的内容和方向，以至于与以前通过的文件相比，其中的一些关键条款已不复存在。

第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参加了今年的非正式磋商。当原定于10月13日举行的最后一轮磋商被取消时，这个代表团两次与案文草案起草方的协调人进行沟通，寻求提出修正案的可能性。作为后续行动，又向同一协调人当面提出了这一问题。然而，得到的答复如下：我们将不对这个版本进行进一步的编辑，所以代表门户网站上的版本是最终版。应当强调的是，加拿大代表团有关该提案提出时间的说法是不正确的。

第三，鉴于这些事态发展，尽管有几个地方伊朗希望修正，如需要解决序言部分第11段提到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连续两次失败的问题，以及需要在执行部分第2段末尾保留“在裁军谈判会议中”这一短语，但我们仅限于就执行部分第1段提案草案中最重要的内容提出修正。

第四，因此，我们建议在执行部分第1段末尾加上：“同时考虑到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目标”。不用说，我们认为，这项修正案应加入决议草案的执行部分，而不是序言部分。

第五，这一修正案确实是基于共识的措词，援引自不扩散条约2000年审议大会的成果文件，载于文件NPT/CONF.2000/28（第一和第二部分）第14页题为“第六条和序言部分第八至十二段”的一节第十五段第三分段。

第六，这是《不扩散条约》191个会员国缔约国，包括核武器国家以及决议草案A/C.1/77/L.47的起草国均接受的措辞。任何修正案都必须或应该得到联合国全体会员国接受的论点没有也不可能得到现实的支持。

我们现在有充分的理由相信，为了履行其先前通过的承诺，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以及作为《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加拿大都愿意支持我们的修正案。不应接受撤回或无视先前通过的承诺的任何借口。

我们坚决认为，任何企图肢解决议草案，使其成为一个缺乏基本组成部分和适当方向的案文的做法，都将损害该决议草案。因此，我们呼吁所有会员国支持并投票赞成这项修正案，因为它对决议草案极为有利，更重要的是，对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的全球事业极为有利。

费茨先生（加拿大）（以英语发言）：今天，我代表新西兰、挪威和我国加拿大发言，在就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进行表决之前解释投票立场。

我们将对俄罗斯就该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5段提出的修正案投反对票，该修正案是在最后一刻才提出的，事先既未与各方协商，也未提供充分说明。

我们本来准备加入就这项决议草案达成的协商一致意见。然而，既然现在要对它进行表决，我们就不能不投弃权票。事实证明，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的报告和该决议草案令人失望，但不幸的是，它们反映了裁谈会再次未能履行其作为裁军谈判论坛的职责的现实。

2022年裁军谈判会议报告（A/77/27）由五段组成，内容不过是：我们今年举行了会议，决定明年再次举行会议。没有提及任何关于裁军的谈判或讨论。没有报告就严峻的国际安全环境如何影响裁谈会履职问题交换了意见，其中包括俄罗斯对乌克兰发动侵略战争及其相关的违反安全保证和威胁使用核武器的行为——自2月24日以来，这些行为几乎在历次会议上都被提及；也没有报告如下事实：裁谈会再次未能同意更新其议事规则，以消除其性别色彩。

多年来，裁谈会的报告都不是特别具有实质性，但今年裁谈会甚至无法就程序性报告达成一致意见。例如，今年的报告没有告诉读者举行了多少次正式和非正式会议，因为有一个代表团想从记录上抹去3月3日的会议——在那次会议上，许多代表团就乌克兰局势表明了立场；各方也没有就向大会提交正式文件一事达成共识，这也是因为有一个代表团

反对。这种报告不够的情况，加上裁谈会许多会议是以非正式形式举行的，因此，裁谈会今年的活动特别不透明。

现实情况是，裁谈会几十年来一直没有完成其谈判任务。毫无疑问，缺乏政治意愿是罪魁祸首，但裁谈会的工作方法也是造成僵局的原因。某些国家将协商一致原则解释为任何成员都有权否决任何程序性和实质性决定，包括会议能否举行，甚至是否继续举行。协商一致的目的不是、也从来不是要确立事实上的否决权。

(以法语发言)

坚称条约谈判只有在各国都同意的情况下才能开始和结束也是站不住脚的，坚称参与谈判条约的各国然后都必须批准条约也是如此。在裁谈会之外谈判达成的裁军条约的数目证明了这一点。事实证明，包罗万象的工作方案也是一个无法逾越的程序障碍，年复一年地经过数月谈判却无法赢得共识。这绝不是拟定工作方案的本意。工作方案只是一个规划工具，而不是开展谈判的先决条件。谈判任务应与工作方案分开审议。

最后，我们感到失望的是，关于裁谈会报告的决议草案几乎没有任何实质性内容。它没有对裁谈会的工作报告提出看法，也没有为改进裁谈会的工作提出任何进程或建议。为了达成共识，我们任由少数国家再次阻止列入有关俄罗斯在乌克兰的行动对裁谈会工作的影响的措辞，以及让妇女充分、平等、切实参与裁谈会工作的呼吁。

现在，时候已到，国际社会应思考如何才能加强该机构，使其能够考虑到联合国预算每年拨给它的重要资源，再次发挥其作为国际社会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重要作用。

西迪克先生 (巴基斯坦) (以英语发言)：我发言解释对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及其第1段的拟议修正案的投票立场。

我国代表团赞赏伊朗为改进第1段的案文所做的努力，承认该提案在一定程度上是有用的。然而，我们仍然认为，第1段和整项决议草案存在根本问题。我们认为，决议草案的根本方法、前提和依据及其拟议的成果依然存在严重缺陷，因为它片面地纠缠于裂变材料禁产，并提及CD/1299号文件，而该文件早已失去效用、效力和实际作用。拟议的修正案虽然朝着正确的方向迈出了一步，却没有解决我刚才着重指出的根本问题。然而，我们完全赞同必须明确地将裁军部分纳入任何关于裂变材料的法律文书。我们对修正案和第1段的投票立场不影响我们明确反对禁产这一概念和CD/1299号文件的实际作用。巴基斯坦提议将裂变材料条约作为一项新的授权，明确将现有库存纳入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今后任何文书的范畴。该提议是唯一切合实际的行动路线。

巴基斯坦也将对整项决议草案A/C.1/77/L.47投反对票，并对其序言部分第三段投反对票，理由如下。我们认为，该决议草案自提出以来，在做法、前提和拟议成果方面一直存在严重缺陷。武断地执迷于禁止今后生产裂变材料，同时拒不处理数千吨的裂变材料库存，既无助于核裁军，也不利于战略稳定。对于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的大多数甚至所有狂热支持者而言，一项以不扩散为导向的条约仍然只是对他们有利，无需他们付出任何代价。这不言自明，因为他们强烈反对将库存明确纳入拟议条约的范畴，并继续扩大其核武库。决议草案也没有考虑到常规和非常规武器集结规模增大的影响，以及这些武器的集成和致命性，这影响到各国、特别是那些面临现有和日益不对称现象的国家的正当安全利益。这一做法也违背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S-10/2号决议)认可的基本原则，即：所有裁军措施都必须确保各国得享平等和不受减损的安全。

裂变材料条约只有获得事先授予的明确新授权，从而将以往、现在和未来的裂变材料生产明确纳入条约范畴，才有可能取得进展。在考虑启动裁

谈会的谈判之前，必须调和在拟议条约的目标和范畴方面发生的广泛分歧。无论是决议草案A/77/C.1/L.47序言部分第三段中的谬误主张，还是武断地将《禁产条约》描绘成打破裁谈会僵局的钥匙，都经不起任何客观标准的检验。决议草案中的提议是众所周知的策略，目的是规避对不遵守核裁军义务的审查，也是一种烟幕，要掩盖数十年来用以阻挠核裁军谈判、防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和裁谈会消极安全保证的伎俩。

决议草案的坚定支持者反对在第1段的拟议修正案中对核裁军一笔带过，这一事实进一步证明，他们不愿意在这个问题上取得任何切实进展。这也再次提醒我们，他们一心只想谋取一己私利，同时却要求其他国家放弃正当的安全关切。对于那些认为可以在谈判期间讨论库存问题的人来说，试金石是无条件地商定一项裂变材料条约授权，明确纳入该规定，并能促成一项真正按照各国安全不受减损原则推进核裁军的条约，而不是旨在使少数国家长期保持战略不对称和优势的歧视性文书。

特纳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以英语发言）：我就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第5段的口头修正案发言。

我首先要指出，我们对这一口头修正进程确实正在开展感到遗憾。厄瓜多尔作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首先在日内瓦，然后在纽约这里，就该案文举行了多次协商并做出了巨大努力。当时，各代表团完全有机会就该案文进行谈判。然而，俄罗斯代表团选择提出一项它明知会出问题的仓促口头修正案。当我们将对该修正案提出一项修正案，以使其更能为所有国家所接受时，俄罗斯明确表示，它准备竭尽所能，阻挠任何提及其他讨论的表述。我们撤回自己的修正案，不想非要压倒他人，因为根本问题依然如故。

俄罗斯联邦仍在接受审议的修正案原文无非是继续极力否认3月3日举行的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正式全体会议的合法性；在那次会议期间，多个代表团讨论了俄罗斯对乌克兰的入侵。俄罗斯的

无理坚持中还有一点，即：关于性别和裁军或网络安全等问题的讨论不能得到承认，但明确列入裁谈会议程的讨论不在此限。我们坚决反对俄罗斯对这些辩论的解释。美国同许多其他国家一道，指出了俄罗斯入侵乌克兰对裁谈会正式和非正式会议每个议程项目的诸多负面影响。

我们还认为，将不同的观点纳入裁谈会的工作——例如，反映网络安全对裁军、特别是核裁军的影响——以及其他此类讨论，是裁谈会工作的固有组成部分。我们的工作审议可能影响裁军和不扩散文书谈判的所有因素。美国坚决反对以下推论，即任何一个会员国都可发号施令，决定哪些问题与裁谈会工作有关，哪些问题与其工作无关。重要的是，所有会员国的呼声都将得到倾听。因此，我们呼吁所有国家反对俄罗斯的修正案。

主席（以英语发言）：谨此提醒，我在屏幕上看到发言者人数每分钟都在增加，我们要在今天结束会议，这就不是好兆头。因此，我谨请发言者尽量将其意见限于在表决后解释投票或行使答辩权。希望大家在这方面给予配合，因为今天结束会议符合我们的利益。

莫约女士（南非）（以英语发言）：我发言解释对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的投票立场。

南非谨感谢决议草案的主要提案国为加快启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所做的努力。然而，我国代表团感到失望的是，我们对决议草案的意见没有得到考虑或讨论。我们认为，关于该决议草案的协商本可更具包容性，而且本来也可以进行另一轮协商，因为这样做会有好处。南非重申，核裁军是一项国际法律义务，也是一项道义和伦理要求。我们深为关切进一步偏离彻底消除核武器目标的政策或声明，特别是核武器库存增多的趋势。这会加剧国际紧张局势和冲突，危及所有国家和人民的集体福祉，因而非但不会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反而只会削弱它。

必须重申,在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00年审议大会上,核武器国家明确承诺彻底消除其核武库,从而实现所有缔约国在该《条约》第六条下承诺的核裁军。此外,必须重申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协商一致商定的结论和后续行动建议中的行动15、16、17和18。在这方面,呼吁核武器国家实施这些行动,而不是选择性地强调一项行动的部分内容。

南非感到遗憾的是,裁谈会未能就工作计划达成共识,从而拖延了关于裂变材料条约和裁谈会议程上其他实质性问题的谈判。我们坚信,这项条约将改善核武器国家——它们得到获得延伸核安全保障的国家的支持——与其他所有无核武器国家之间的信任气氛,并将有助于增强这些国家对于正在采取真正核裁军步骤的信心。我国代表团将对该决议草案投赞成票,以望恢复关于这样一项重要条约的谈判。

兹连科先生(乌克兰)(以英语发言):乌克兰代表团在就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进行表决前作解释投票理由的发言。我们将对俄罗斯提出的执行部分第5段投反对票,还将对整项决议草案投弃权票。

俄罗斯代表团在该决议草案中引入执行部分第5段,再次显示了它在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2022年全年工作中表现出的不尊重态度和滥用能力。该修正案旨在限制对决议草案中没有适当反映的问题的讨论,特别是限制对俄罗斯侵略乌克兰一事的重要讨论。裁谈会的报告草案令乌克兰非常失望,因为它没有反映裁谈会今年届会期间的任何实质性讨论,特别是关于俄罗斯侵略乌克兰一事的讨论。它也没有反映其他重要问题,如与性别和网络安全有关的问题。这同样适用于决议草案,该草案也没有反映其中任何重要问题。执行部分第5段目前的表述有所欠缺,因为正如我所说的那样,它没有适当反映关键问题。俄罗斯的修正案是限制和局限决议草案措辞及裁军谈判会议工作的又一次企图。因此,

我们今年无法支持整项决议草案,并呼吁会员国对俄罗斯的提案投反对票。

达米科·苏亚雷斯先生(巴西)(以英语发言):我们谨解释对决议草案A/C.1/77/L.47的投票立场。自20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谈判一项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多边条约的问题一直对国际社会的最大努力构成挑战。显然,这个30年来几代外交官都找不到答案的问题,不是一个容易解决的问题。我们对这个问题的理解立足于这样一个事实,即核装置既可以用现有的裂变材料组装,也可以用未来可能生产的材料组装。

根据我们得到的估计,核武器国家和其他拥有核能力但不是《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的国家约有1460公吨高浓缩铀和480吨钚没有受到保障监督。大约需要25公斤高浓缩铀或8公斤钚来装备一个原子装置。因此,简单计算一下就会得出,存在足够制造10万枚核装置的材料——比现有核弹头的数量多9倍。更糟糕的是,我们不应该忽视一个显而易见的事实,即材料的分布并不均匀。不言而喻,这明显具有政治、军事和战略影响。

此外,必须解决未来生产的问题,以免问题恶化。出于这一原因,巴西在其工作文件CD/1888中提出了一项关于裂变材料的框架条约,带有两项附加议定书,一项涉及裂变材料库存,另一项涉及裂变材料的未来生产。我们认为,不同时解决该问题裁军和不扩散两方面的办法注定会遇到巨大困难。尽管有这些考虑,巴西仍将对决议草案投赞成票,因为我们认为,应该继续将这个非常严肃的问题置于裁军议程的重要位置。我们也相信,谈判进程将使各代表团能够朝着达成一项同时涉及库存和未来生产的全面协议迈进。

李松先生(中国):我发言解释中国代表团对L.25号决议草案的投票立场。作为今年裁谈会首任轮值主席,我本人和裁谈会成员国一道,成功推动了裁谈会在今年开局的时候顺利达成全年的工作安排,其中包括设立五个附属机构开展实质性工作。尽管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裁谈会今年的工作受到

了国际安全领域极端形势的严重冲击。但是，五个附属机构根据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顺利地开展了实质性工作，这充分表明裁谈会成员国对裁谈会各重要议题工作的认真态度，也充分表明裁谈会这个机制本身是务实有效的。

今年裁谈会的年度报告以及我们现在正在讨论的这个决议草案的磋商进程一波三折，继续受到成员国之间严重政治对抗的影响。尽管如此，中国代表团不赞成刚才有关国家的代表在发言中贬低裁谈会作用的论调。推进裁谈会工作受到严重的障碍，这个不是裁谈会机制本身造成的，也不能简单归咎于裁谈会成员国的政治意愿。每个裁谈会成员在裁谈会工作中所持的立场，都和总体的安全形势、和这个国家自身的安全环境以及它和其他国家之间的安全关系密切相关。我愿强调，没有任何其他的机构能够代替裁谈会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机制的地位和作用。如果裁谈会成员国能真正在平等、相互尊重的基础上开展工作；如果裁谈会能够排除政治化的影响；如果相关的实质性工作，包括谈判，能够充分尊重所有成员国的正当安全关切，如果裁谈会工作能够真正地走上专业的轨道，裁谈会就能够发挥它应有的作用。

中国代表团一直希望关于裁谈会工作报告的决议草案能够像以往一样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今年我们需要遇到投票，这是令人遗憾的。既然要投票，中方也有我们的态度。我们将对俄罗斯代表团就执行部分第5段提出的修正案投赞成票，我们也会对这个决议草案的全案投赞成票。

珀蒂女士（法国）（以法语发言）：我荣幸地代表法国、美国以及联合王国，就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做本次解释投票的发言。

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作为核武器国家，我们这三个国家承诺以一种顾及普遍安全环境的方式，基于维护全球战略稳定和各方安全不受减损而有所加强的原则，对核裁军采取一种循序渐进的做法。在这方面，我们认为，不停止生产用于核武器

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无核武器世界这个最终目标就无法实现。

我们三国重申，我们支持并且愿意立即启动谈判，以达成一项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非歧视的多边、可有效核查的条约，这样一项裂变材料禁产条约将建立在共识的基础之上，并且得到所有相关国家的参与。在这方面，我们继续认为，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是谈判该文书的适当场所。我们坚信，基于文件CD/1299及其中所载任务授权的谈判将能使裁谈会所有成员国的关切在一个各方可以接受的框架内得到处理。

关于该条约的实质，我们继续认为，禁止生产更多的用于核武器的裂变材料是裁军领域必不可少的一个步骤。我们高度珍视迄今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方面已做的工作。我们欢迎就可促进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可能各个方面提出建议但不涉及条约谈判的政府专家组2015年通过的共识报告（见A/70/81）、裂变材料禁产条约高级别专家筹备小组2018年的报告（见A/73/159）以及2018年和2022年在裁军谈判会议相关附属机构进行的技术讨论。

我们三国继续恪守自愿暂停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这是一个重要的临时步骤。我们呼吁拥有核武器的国家在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生效之前宣布并且坚持自愿停产，如果它们没有已经这样做的话。在这方面，我们三国打算支持决议草案A/C.1/77/L.47，在不削弱这种支持的情况下，我们谴责伊朗未经任何磋商提出敌对性的修订草案。

阿什卡尔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以阿拉伯语发言）：我请求发言，以解释我国代表团对决议草案A/C.1/77/L.25“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投票。

叙利亚相信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在联合国裁军机制中的关键作用和独特地位。它是国际社会唯一的专门用于谈判裁军法律文书的多边论坛。保

持裁谈会在推进裁军与不扩散制度方面的效力及其关键作用需要恪守其任务授权和谈判作用，同时使它摆脱政治影响和紧张。

一些国家倾向于利用有关裁军谈判会议的决议草案在政治上得分。这将无助于提高裁谈会的效力，而只会增加它本已面临的问题，并且削弱其任务授权和作用。这反映出政治上的自私自利和对裁谈会作用与效力的漠不关心。裁谈会过去的政治化和企图把裁谈会牵扯进政治问题、使它受制于与裁谈会工作、作用以及任务无关的议程的做法困扰过叙利亚。我国代表团原本希望发出支持裁军谈判会议的工作与任务授权的信息。我们原本希望该决议草案将一如既往地以协商一致的方式获得通过。然而，在当前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利用该决议草案来处理超出裁谈会作用、议程以及任务授权范围以外的问题是不妥的。有鉴于此，我国代表团支持俄罗斯对执行部分第5段的提议，因为我们认为，它使该决议草案摆脱政治倾向的影响，而严格恪守裁军谈判会议的任务授权和议程。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开始对各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委员会现在将着手对题为“召开第四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决议草案A/C.1/77/L.6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6由印度尼西亚代表于9月22日代表属于不结盟国家运动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提交。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6。

主席（以英语发言）：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A/C.1/77/L.6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将在将对题为“联合国和平与裁军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A/C.1/77/L.9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9由印度尼西亚代表于9月22日代表属于不结盟国家运动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提交。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9。

主席（以英语发言）：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将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A/C.1/77/L.9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1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21是南非代表于10月5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21。

主席（以英语发言）：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无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A/C.1/77/L.21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25是厄瓜多尔代表于10月6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25。

主席（以英语发言）：11月2日，俄罗斯联邦代表提交了决议草案A/C.1/77/L.25的修正案草案。该修正案涉及执行部分第5段，内容如下：

“在执行部分第5段，在‘讨论’一词后加上‘就裁军谈判会议议程项目’等字”。

因此, 执行部分第5段内容如下:

‘注意到2022年届会期间就裁军谈判会议议程项目进行的其他讨论’。”

根据议事规则第130条, 委员会首先就该修正案草案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安哥拉、孟加拉国、白俄罗斯、布隆迪、喀麦隆、中国、科摩罗、刚果、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几内亚比绍、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尔代夫、马里、毛里塔尼亚、摩洛哥、莫桑比克、尼加拉瓜、尼日尔、俄罗斯联邦、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突尼斯、乌干达、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厄瓜多尔、爱沙尼亚、芬兰、法国、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摩纳哥、黑山、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巴布亚新几内亚、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马力诺、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瑞士、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阿根廷、巴哈马、巴林、巴巴多斯、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冈比亚、加纳、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老挝人

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墨西哥、蒙古、纳米比亚、尼泊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菲律宾、卡塔尔、卢旺达、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里兰卡、苏丹、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也门、赞比亚

执行部分第5段修正案草案以57票赞成、30票反对、61票弃权被否决。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对决议草案A/C.1/77/L.25执行部分第5段进行单独表决。我们现在开始表决程序。我首先将执行部分第5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比利时、伯利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保加利亚、布隆迪、喀麦隆、加拿大、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爱尔兰、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肯尼亚、基里巴斯、拉脱维亚、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拉维、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求斯、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尼泊尔、荷兰、北马其顿、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马力诺、塞内加尔、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苏里南、瑞典、瑞士、东帝汶、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乌

干达、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白俄罗斯、古巴、尼加拉瓜、俄罗斯联邦、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弃权:

阿尔及利亚、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不丹、文莱达鲁萨兰国、科摩罗、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埃及、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纳、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约旦、哈萨克斯坦、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莱索托、利比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纳米比亚、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阿曼、巴基斯坦、卡塔尔、沙特阿拉伯、新加坡、斯里兰卡、苏丹、泰国、多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门

执行部分第5段以101票赞成、6票反对、46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着手就整项决议草案A/C.1/77/L.25采取行动。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乍得、智利、中国、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

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瓦努阿图、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无

弃权:

奥地利、加拿大、爱尔兰、列支敦士登、墨西哥、新西兰、尼加拉瓜、挪威、俄罗斯联邦、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乌克兰

整项决议草案A/C.1/77/L.25以157票赞成、0票反对、12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 (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区域建立信任措施：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

咨询委员会的活动”的决议草案A/C.1/77/L.28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28是喀麦隆代表于10月10日以属于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名义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28。

该决议草案的主要提案国通知我们对案文作以下口头订正。序言部分第三十六段内容如下：

“关切一些会员国因人口流离失所造成的人道主义危机持续存在，由于资源匮乏等原因族群间冲突死灰复燃，以犯罪为目的的季节性迁移放牧现已成为中部非洲新出现的不安全现象，仇恨言论特别是选举过程中的仇恨言论增多。”

主席（以英语发言）：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如果无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A/C.1/77/L.28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A/C.1/77/L.31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31是尼日利亚代表于10月8日以属于非洲国家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名义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31。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

主席（以英语发言）：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无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A/C.1/77/L.31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联合国和平与裁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A/C.1/77/L.37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37是尼泊尔代表于10月10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37。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东帝汶也已成为提案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无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A/C.1/77/L.37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A/C.1/77/L.44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44是秘鲁代表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成员中的联合国会员国的名义于10月11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44。新增提案国列于第一委员会e-deleGATE门户网站。

主席（以英语发言）：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表示希望委员会不经表决通过该决议草案。如果无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这样做。

决议草案A/C.1/77/L.44获得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采取行动。

我请委员会秘书发言。

埃利奥特女士（委员会秘书）（以英语发言）：决议草案A/C.1/77/L.47是加拿大、德国和荷兰代

表于10月12日提交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列于文件A/C.1/77/L.47。

主席 (以英语发言)：10月25日，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提交了对决议草案A/C.1/77/L.47的修正案。这项修正案载于文件A/C.1/77/L.77，并与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1段有关。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130条，委员会将首先就该修正案采取行动。有人要求进行记录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布隆迪、中国、古巴、埃及、厄立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纳、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亚、马来西亚、马里、尼加拉瓜、尼日利亚、菲律宾、萨摩亚、新加坡、南非、斯里兰卡、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越南、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巴尼亚、澳大利亚、比利时、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保加利亚、加拿大、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丹麦、萨尔瓦多、爱沙尼亚、芬兰、法国、德国、希腊、匈牙利、冰岛、印度、以色列、意大利、日本、拉脱维亚、利比里亚、立陶宛、卢森堡、马耳他、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黑山、荷兰、北马其顿、挪威、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瑞典、土耳其、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

安道尔、安哥拉、阿根廷、奥地利、巴哈马、巴林、巴巴多斯、白俄罗斯、不丹、巴西、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

尔、斯威士兰、格鲁吉亚、危地马拉、海地、洪都拉斯、爱尔兰、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莱索托、列支敦士登、毛里塔尼亚、墨西哥、蒙古、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新西兰、尼日尔、阿曼、巴基斯坦、巴拉圭、秘鲁、卡塔尔、大韩民国、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尔维亚、苏丹、瑞士、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拉圭、也门、赞比亚

决议草案A/C.1/77/L.47的修正案以34票赞成、49票反对、59票弃权被否决。

主席 (以英语发言)：有人要求对决议草案A/C.1/77/L.47序言部分第三和第六段以及执行部分第1、第2和第3段进行单独表决。我现在将这些段落逐一付诸表决。我首先将序言部分第三段付诸表决。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古巴、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

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巴基斯坦

弃权：

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吉布提、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俄罗斯联邦、塞尔维亚、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序言部分第三段以155票赞成、1票反对、9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处理序言部分第六段。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中国、巴基斯坦

弃权：

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尼加拉瓜、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序言部分第六段以157票赞成、2票反对、7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处理执行部分第1段。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乍得、智利、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

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中国、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

弃权：

白俄罗斯、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科摩罗、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尼加拉瓜、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执行部分第1段以151票赞成、3票反对、10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们现在处理执行部分第2段。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

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中国、巴基斯坦、俄罗斯联邦

弃权：

白俄罗斯、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色列、尼加拉瓜、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执行部分第2段以157票赞成、3票反对、8票弃权获得保留。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现在处理执行部分第三段。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

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隆迪、柬埔寨、加拿大、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尼西亚、伊拉克、意大利、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莱索托、利比里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求斯、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西班牙、斯里兰卡、苏里南、瑞典、瑞士、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土耳其、土库曼斯坦、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越南、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阿尔及利亚、中国、埃及、印度、约旦、利比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突尼斯

弃权：

巴林、古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以色列、科威特、黎巴嫩、毛里塔尼亚、墨西哥、摩洛哥、尼加拉瓜、卡塔尔、沙特阿拉伯、南非、苏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也门

执行部分第3段以139票赞成、9票反对、17票弃

权获得保留。

主席 (以英语发言)：委员会现在着手就整项决议草案A/C.1/77/L.47采取行动。

进行了记录表决。

赞成：

阿尔巴尼亚、阿尔及利亚、安道尔、安哥拉、安提瓜和巴布达、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奥地利、阿塞拜疆、巴哈马、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比利时、伯利兹、不丹、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博茨瓦纳、巴西、文莱达鲁萨兰国、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乍得、智利、哥伦比亚、科摩罗、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克罗地亚、塞浦路斯、捷克、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斯威士兰、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加蓬、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希腊、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圭亚那、海地、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基里巴斯、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拉脱维亚、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利比亚、列支敦士登、立陶宛、卢森堡、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里、马耳他、马绍尔群岛、毛里塔尼亚、毛里求斯、墨西哥、密克罗尼西亚联邦、摩纳哥、蒙古、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北马其顿、挪威、阿曼、帕劳、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巴拉圭、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萨摩亚、圣马力诺、沙特阿拉伯、塞内加尔、塞尔维亚、塞拉利昂、新加坡、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索马里、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苏里

南、瑞典、瑞士、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干达、乌克兰、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

反对：

中国、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巴基斯坦

弃权：

古巴、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埃及、以色列、尼加拉瓜、俄罗斯联邦、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整项决议草案A/C.1/77/L.47以169票赞成、3票反对、7票弃权获得通过。

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现在请希望就刚刚通过的决议草案解释投票或立场的代表团发言。

罗梅罗·洛佩斯夫人 (古巴) (以西班牙语发言)：古巴代表团对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投了赞成票，这与我们对联合国裁军机制中唯一具有谈判授权的机构的坚定承诺保持一致。

回顾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2022年的工作，我们感到鼓舞的是，随着几个附属机构的设立，至少向前迈出了一小步。然而，我们感到遗憾的是，裁谈会采纳该决定实现的团结未能在向第一委员会提交决议草案L.25时得到保持，各代表团没有就该草案达成协商一致意见。我们反对在案文中纳入某种表述，试图使强加给裁谈会的讨论合理化，而无视裁谈会的规则和做法，尤其是关于协商一致的18条，它是本机构工作的根基。

决议草案A/C.1/77/L.25本不应沾染它事先就知道不会获得裁谈会成员协商一致意见的争议性内容。因此古巴对A/C.1/77/L.25执行部分第5段投反对票，不赞同该段。我们感到遗憾的是，俄罗斯联邦

提出的修正案试图实事求是地限制该段只讨论裁谈会负责的问题，但是没有获得通过。

决定在第一委员会强行表决，将关于裁谈会报告的非协商一致内容纳入决议草案L.25，这令人遗憾。这在我们中间制造了不必要的隔阂，对于裁谈会2023年的工作来说，这不是一个好的开头。该决定破坏了长期以来就第一委员会关于裁军谈判会议年度报告的决议达成一致意见的做法。我们希望这种情况今后不会重演。我们希望，明年我们将回归在这项决议草案上始终占据上风的共识原则，这对于确保对裁谈会工作的普遍支持至关重要。

古巴代表团在就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古巴认为，裁军谈判会议的优先事项是履行其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任务。令人遗憾的是，自26年前的1996年通过《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以来，裁谈会一直未能开始关于任何其他裁军文书的谈判。我们深信，裁谈会有能力不再拖延地同时谈判多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禁止外层空间军备竞赛，为包括古巴在内的无核武器国家提供充分的安全保证，以及禁止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包括禁止生产和储存此类材料。

后者很重要。一项不涵盖储存的裂变材料条约是完全不充分的；我们只会得到一份选择性的不扩散文书，而不是我们期盼和需要的裁军条约。

遗憾的是，决议草案A/C.1/77/L.47显然忽略了储存这个重要问题。因此古巴代表团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对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1段提出的修正案(A/C.1/77/L.77)投了赞成票。我们很遗憾这项重要修正未获通过。

我们还认为，案文要求核武器国家申报其裂变材料的生产情况，却没有要求它们提供这种材料的储存情况——尽管如今这些库存不断被用来发展核武库并使其现代化，这是不够的，也是不平衡的。

我们希望该决议草案的主要提案国明年适当考虑这些因素。

主席（以英语发言）：提醒一下，我们还有16位发言者，可能只需要大约一个小时的时间。在大家的配合下，我们可能会刚好完成发言。如果各位代表要作长篇发言，我呼吁他们将发言稿上传到门户网站。

Kristanti女士（印度尼西亚）（以英语发言）：关于第7专题组，我要解释印度尼西亚对关于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的立场。

在过去几天里，我们看到，在第一委员会，协商一致日益成为一种奢侈品。政治化持续存在，两极分化更加明显。我们赞扬厄瓜多尔为就决议草案达成一致作出的不懈努力，与此同时我们深感遗憾的是，我们今天不得不对这项以前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通过的过程也显示出严重缺乏信任、对话和政治意愿，令人遗憾的是，这给我们的多边体系带来了巨大的压力。

此外，我们感到遗憾的是，某些方面试图淡化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任务。我们不应让这项决议草案或第一委员会的任何其他工作成为这种两极分化的牺牲品，这种两极分化可能会损害我们的工作在国际社会眼中的公信力和合法性。

我国代表团再次重申，我们需要表现出最大限度的团结一致，并表明我们愿意参与对话，以便达成协商一致的解决方案。缺少政治意愿令人遗憾。这就是为什么我国代表团对执行部分第5段投了弃权票，并对整项决议草案A/C.1/77/L.25投了赞成票，这表明我们致力于确保裁军机制行使职能并达到其目的。

我也要借此机会解释我们对第1专题组决议草案A/C.1/77/L.47的投票立场。虽然我们对整项决议草案及其付诸表决的段落投了赞成票，但印度尼西亚要强调几点。

印度尼西亚致力于推进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该条约应该是一项平衡、非歧视性且可进行有效国际核查的多边条约。最重要的是，该条约应服务于核裁军和不扩散这两个目标。

印度尼西亚也对裁军谈判会议陷入僵局、无法执行就四个核心问题、包括裂变材料禁产问题进行谈判的任务深感关切。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与其他国家一道呼吁裁谈会在CD/1299号文件及其所载任务的基础上，立即启动有关该问题的谈判。不过，印度尼西亚认为，CD/1299号文件不应被解释为将条约的范围仅限于裂变材料未来的生产。该文件使我们能够处理条约的所有方面，包括现有裂变材料的库存和管理。该条约应能涵盖尽可能多的裂变材料，以便大幅减少现有武器库存。

我们还认为，也需要考虑和解决现有民用和武器过剩库存以及用于海军或其他军用反应堆的高浓铀问题。它们应接受适用的核查和保障机制，以确保不被转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序言部分第七段并未将军用核材料自动排除在核材料保障措施之外。否则，这将违背全面保障监督协定的目标和宗旨。

最后，印度尼西亚认为，核武器国家宣布的任何暂停生产都不能取代缔结一项平衡、非歧视性且可进行有效国际核查的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的多边条约的紧迫性。

库尔卡尼先生（印度）（以英语发言）：关于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印度对这项年度决议草案具有的协商一致性质在今年受到不利影响感到遗憾。根据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S-10/2号决议）的授权，作为世界上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的议程处理了国际社会面临的裁军和国际安全的重大挑战。印度高度重视裁军谈判会议，它拥有就其核心议程项目谈判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的任务、成员资格和规则。

指导印度投票的信念是，协商一致在军控和裁军方面至关重要。

关于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在不影响印度对核裁军的优先重视的情况下，印度已表示愿意支持在CD/1299号文件及其所载任务的基础上，在裁谈会立即开始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进行谈判。

在这方面，印度参加了第67/53号决议所设禁产条约问题政府专家组和第71/259号决议所设禁产条约高级别专家筹备小组的工作。我们支持在裁谈会进行禁产条约谈判符合印度巩固全球不扩散制度的利益，这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提高战略可预测性，为未来全球核裁军工作增加一条基线。因此，印度欢迎并对决议草案A/C.1/77/L.47投了赞成票，因为决议草案赞同根据CD/1299号文件及其所载任务立即在裁谈会开始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的目标。

关于第2段，印度不反对会员国参与任何论坛的讨论，以促进在裁谈会就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进行谈判。然而，印度愿重申其立场，即：裁谈会是裂变材料禁产条约谈判的唯一适当的正式论坛。

关于第3段和暂停生产，印度认为，暂停生产用于核武器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不能取代裂变材料禁产条约。我们对所有呼吁暂停生产的人表示应有尊重的同时，我们要提醒他们，这种暂停生产从性质上讲是自愿的、可逆的和不可核查的，而裂变材料禁产条约不同，它规定了条约义务，是可核查和不可逆的。暂停生产只会削弱谈判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的决心，并导致我们倒退。因此，印度不支持对暂停生产的呼吁。

最后，关于提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内容，印度不是该《条约》的缔约国。因此，这一具体提法不适用于印度，会员国可辩证地看待这一点。

罗斯林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我要发言解释对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的投票理由。

二十多年来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持续陷入僵局,令奥地利严重关切。近年来,为了使裁谈会更接近其任务——谈判多边裁军协定——我们已经做出很多努力。正如我们在关于第7专题组的专题发言中所概述的那样,我们对挑战裁军制度以及利用程序性手段拖延、破坏甚至阻止实质性交流和富有成效的工作的趋势极为关切。

就裁谈会而言,奥地利历来明确支持所有提案和想法,促进协商一致和改进裁谈会工作方法。奥地利也一贯坚定支持包容各方的裁谈会,裁谈会可吸纳所有相关国家为成员,既有妇女充分、有效和切实的参与,也有民间社会的积极参与。然而,20多年来,缺乏政治意愿一直阻碍着在任何问题上取得进展。

裁谈会2022年的报告(A/77/27)没有什么实质内容,就俄罗斯侵略乌克兰的战争、不断恶化的国际安全形势以及最终履行裁谈会在这方面任务授权的重要性进行的交流也是如此。这进一步损害了裁谈会的公信力和实际作用,本委员会对决议草案的讨论也是如此。

虽然我们对今年未能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决议草案A/C.1/77/L.25感到遗憾,但出于刚才所述的原因,奥地利不得不在对其进行的表决中投弃权票。

我们敦促联合国会员国思考可采取什么行动振兴作为一个谈判机构的裁军谈判会议,使其得以履行自身授权。与裁谈会不同,20多年来,世界并没有停滞不前。我们如若希望裁谈会继续发挥实际作用,就不能受制于形同否决权的共识原则。相反,它必须立即开始实际工作。这种实际工作是具体的谈判。我们敦促所有国家展现出政治意愿。

巴鲁吉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以英语发言):我在对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进行表决后发言解释我国代表团的投票立场。

我国代表团感谢对我们的修正案草案投赞成票并一贯支持无核武器世界这一崇高目标的每一个代表团给予的支持。

我们不得不对整项决议草案投反对票。事实上,由于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缺乏考虑新提议的意愿,我们仅会提出一项重要的修正案,试图达成平衡,乃至反映大多数会员国对执行部分第1段的立场。主要提案国对该段的修改破坏了起码的平衡。因此,我们试图恢复平衡,同时考虑到许多代表团共同的不扩散和裁军目标。

从我们的角度来看,文件A/C.1/77/L.47并不主张订立一项能够满足全面裁军文书所有必要条件的文书,而是主张根据一份不再切合当今现实的旧文件所载的有限授权,开始就这一条约进行谈判。

关于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我国代表团深为遗憾的是,该决议草案在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多年之后,现在由于采取了不一致的做法而被付诸表决。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积极和建设性地参与了在日内瓦举行的协商以及在纽约举行的两轮协商,此外还与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进行了双边协商。

我们坚信决议草案的案文应该没有任何存在争议或者未达成共识的用语,而且尽管各代表团达成了密切的共识,纳入古巴实事求是的提案也具有重要意义,但是我们建议执笔方对各代表团提出的案文采取一致做法。

不幸的是,这一提议没有得到反映,而且,由于其他一些提议未被接受,我们甚至准备搁置所有提议,不在决议草案中使用任何有争议的用语。但是,令人惊讶的是,这种一贯和公平的做法没有得到采纳,尽管我们和其他代表团明确表示反对,但执行部分第5段还是被纳入最后文件。该决议草案本来可加修订,以便删除该段。然而,仍然没有发生这种情况。

我们认为,该段不仅没有增添决议的价值,反而还会埋下伏笔,致使在裁军谈判会议随后会议期间开展更多存在争议的审议。伊朗认为,在裁谈会议程之外进行的讨论与裁谈会的工作无关,因为这些讨论违反议事规则。伊朗在日内瓦明确反对这种讨论。

基于这一点,并且鉴于执行部分第5段的修正案未被接受,我们不得不在对该执行部分的表决中投弃权票。

赫加齐先生(埃及)(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希望在对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进行表决后解释投票立场。虽然我们赞同决议草案的目标,但埃及在对执行部分第1和第2段以及整项决议的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并且出于以下原因,对执行部分第3段投了反对票。

首先,没有明确提及的事实是,在可预见的未来,关于禁止用于武器化目的的裂变材料的任何谈判都将包括现有库存,从而将该文书转化为另一项不扩散措施,这无助于核裁军,会加剧核武器国家和无核武器国家所负义务之间的区别和巨大不平衡。我国代表团今天对本项决议草案的投票旨在重申,埃及不会接受一项不包括现有库存的歧视性裂变材料条约。

其次,执行部分第1段没有提到根据一项商定的全面和平衡的工作方案在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上开始谈判。

第三,执行部分第2段没有提到在裁谈会上进行这种谈判。

第四,执行部分第3段使用了“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一语。该用语明显违反《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因为该《条约》仅承认五个核武器国家,同时考虑到决议草案的主要提案国反对任何提及核共享或核军事联盟的表述。

同样的原则适用于“拥有核武器的国家”一语。该用语承认《不扩散条约》一些非缔约国为核武器国家。除了《不扩散条约》承认的五个核武器国家之外,埃及在任何情况下都不会承认任何核武器国家。

我们敦促决议草案的主要提案国使用正确的用语,即“核武器国家”,并避免使用“拥有核武器的国家”这一用语,因为这违背决议草案的精神和目标。

Nam女士(新西兰)(以英语发言):我发言解释新西兰对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的投票立场。

新西兰长期支持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并一贯支持裁军谈判会议、本机构以及《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在这方面取得进展的努力。我们认为,这一条约应该是全面的,也应该涉及库存和生产——我们认为这符合《香农授权》。这项授权的初衷是要具备灵活性,并且顺应各国在条约方面显然各不相同的优先事项。因此,我们支持决议草案A/C.1/77/L.47主要提案国提出的原文。

尽管几年来做出了种种努力,但不幸的是,由于有人要求在谈判开始前附加条件,我们距离开始条约谈判并未更近。新西兰认为,任何悬而未决的问题都可以而且应该在谈判过程中得到解决。它们不需要在谈判开始之前解决。

在这方面,我们认为,在这个较晚的阶段提出可能被解读为对条约谈判施加进一步限制条件的措辞是没有帮助的。诸如对执行部分第1段所提修正案中提议的这种措辞肯定不利于推动国际社会取得进展。

因此,新西兰对整项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但在对执行部分第1段拟议修正案的表决中弃权。我们仍然致力于争取缔结一项有助于核裁军和不扩散的裂变材料条约,并敦促所有国家侧重于我们如何能够抱着现在必需的紧迫感来实现该目标。

桑切斯·基斯利切先生（墨西哥）（以西班牙语发言）：我要解释我们对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的投票理由。

首先，我要感谢厄瓜多尔代表团为寻求全体会员国都能接受的案文措辞所作的一切努力。我们相信情况就是如此。缺少一致意见无非反映了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目前的处境。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S-10/2号决议）指出，裁军审议委员会是具有普遍性质的审议论坛，而裁军谈判会议是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机构，成员名额有限正是为了使其能够履行谈判任务。

然而，尽管裁谈会曾取得过成果，但是从1996年它未能通过后来因为大会而成为《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的案文以来，它已停止了所有实质性活动，没有就任何议题进行谈判。裁军谈判会议每年只进行审议，浪费本组织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却不履行其谈判的授权任务，并且未能平衡裁军的体制机制。它重复甚至承担了裁军审议委员会的职能。

一些代表团希望维持现状，加深瘫痪状态，依赖于议事规则，而这些规则支持强加它们的立场，或少数代表团、甚至单个代表团的立场。协商一致已成为68个成员当中每一个成员都拥有的否决权。当时，墨西哥不反对设立工作组或附属机构，但正如我们在裁谈会年度报告（CD/2310）中看到的那样，这种机制没有产生任何结果，该报告空洞无物。

总而言之，裁军谈判会议只服务于核武器国家的利益，从而使当前正在进行裁军谈判的假象长久持续。在缺少名副其实的工作方案的情况下，裁军谈判会议也被用来处理与其任务和议程无关的问题，如区域事务。这只会使成员两极分化，助长过度政治化，导致该论坛失去现实意义。

这一情况在本届会议期间再次暴露出来。但我们需要明确的是，这是一个多年积累的问题，绝不是本届会议独有的问题。墨西哥认为，这种瘫痪或僵局成为常态或适当现象是不可接受的。因此，有

必要召开第四届裁军会议，以便对我们的体制结构进行紧急改革。

关于决议草案A/C.1/77/L.47，我谨解释墨西哥在对第1段修正案的表决中所投的弃权票。我们赞成修正案的实质内容，但不赞成提出它的过程。关于第3段，墨西哥在表决中投了弃权票，因为我们不赞同所谓的新类别。

卢阿费先生（阿尔及利亚）（以阿拉伯语发言）：我国代表团要求发言，在对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进行表决后解释投票理由。

根据载于CD/1299号文件的杰拉尔德·香农大使的报告，阿尔及利亚支持在裁军谈判会议内部的一个全面方案框架中启动谈判，制定一项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的裂变材料的条约。这将与最终实现核裁军的谈判保持一致。这些谈判仍然是我们的重中之重。

我们所希望的条约必须实现两个目标，即裁军和不扩散，并且必须成为促成彻底核裁军的进程的要素之一。它不应该只着眼于禁止未来的生产，还必须处理香农大使报告中指出的现有库存。

决议草案A/C.1/77/L.47在其多个段落中试图通过沿用以前有关决议的措辞，在一定程度上解决大多数国家提出的关切。然而，我国代表团今年感到惊讶的是，执行部分第3段增加了一些奇怪的措辞，这将引起对决议草案案文的进一步关切，也将破坏《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的努力，以及联合国裁军机制、包括裁军谈判会议成员国的努力，因为案文增加了新的国家类别，可能危及几十年来一直以协商一致方式获得通过的案文。

副主席鲍拉日夫人（匈牙利）主持会议。

阿尔及利亚通常不会在第一委员会对任何段落或决议草案投反对票。然而，由于新的执行部分第3段措辞所引起的关切以及该决议草案未来可造成的

趋势,我国代表团今年只对执行部分第3段投了反对票,而对整个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

最后,我们希望决议草案的执笔方今后将考虑新措辞引起的关切,并回归到以前决议的常规措辞。

Lee Hyun Goo女士(大韩民国)(以英语发言):我国代表团以大韩民国和澳大利亚的名义发言,在就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进行表决后解释我们的立场。

我们赞赏厄瓜多尔作为裁军谈判会议主席为促成一项协商一致的决议草案所作的巨大努力。传统上,这项决议草案是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因此,令人深感遗憾的是,今年情况并非如此。

我们谨借此机会强调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作为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的重要性。我们还坚信,裁谈会的任务和权威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应受到挑战,即使在该机构的有效运作因为严峻的安全局势——俄罗斯联邦对乌克兰发动无理、无端的战争——而受到严重阻碍的时候也是如此。在这种前所未有的安全背景下,铭记重振裁谈会并使其实质性讨论达到我们的标准这一集体责任更加重要。

出于我刚才提到的原因,我们对整项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不过,我们感到极为遗憾的是,就在委员会对这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的前一天,对执行部分第5段提出了一项出乎意料的口头修正案。考虑到经过多次非正式会议之后,各国为了维持共识,已经真诚地表现出最大限度的灵活性,俄罗斯联邦在最后时刻提出修正案只能被解释为企图蔑视这些重要、及时和切实的讨论,而在这些讨论中,裁谈会所有成员广泛、彻底参与处理包括性别平等、网络安全和乌克兰战争在内的各种问题。因此,我们对俄罗斯提出的修正案投了反对票。

最后,我们希望继续建设性地参与裁谈会的实质性工作,以便在重振该论坛方面取得进展。

豪里先生(瑞士)(以英语发言):我发言是为了解释我们关于题为“裁军谈判会议的报告”的决议草案A/C.1/77/L.25的立场。

今年我国代表团对关于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的决议草案投了赞成票,因为我们仍然认为,该机构有潜力再次在谈判裁军和军备控制协议方面发挥关键作用。不过,我们感到不得不正式提出一些考量和关切,因为该决议草案似乎没有如实反映裁谈会所面临的挑战以及一些令人担忧的事态发展。以下事实就凸显了这一点:自1979年裁谈会成立以来,关于裁谈会的决议草案首次不是未经表决获得通过的。

25年多来,裁谈会一直未能开展谈判和履行其任务授权。在此期间的裁谈会报告采取了程序性而非实质性的形式。这一令人遗憾的情况今年没有改善;恰恰相反,困难似乎进一步增加,特别是因为国际安全环境不断恶化。这一点体现在裁谈会今年向大会提交的报告(A/77/27)没有任何实质内容,纯属技术性质,而且只有五段。

其他因素也突显裁谈会陷入的瘫痪状态。过去,裁谈会曾定期审议和更新其工作方法,以期提高效率 and 效力,而今天,裁军谈判会议似乎不再能够采取这些步骤。例如,就连对议事规则进行简单的技术修正,以反映男女平等参加裁谈会的工作似乎也不再可能。同样,增加裁谈会成员数目的问题仍未得到处理。

在此背景下,我们认为,该决议草案应更好地反映裁谈会取得进展或缺乏进展的情况以及裁谈会所面临的挑战,以便大会在审议该机构的工作时能够作出充分知情的决定。

最后,展望未来,我们要强调大会思考怎样才能加强裁谈会的重要性。鉴于裁谈会是国际社会唯一多边裁军谈判论坛,在裁军机制中发挥着核心作用,为确保它再次履行其重要任务授权,现在亟须作出努力。

舍甫琴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为澄清我们对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的投票立场，我们要指出，这一立场的依据是该案文中缺乏一项重要规定，即：关于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禁产条约）的谈判必须在裁军谈判会议平衡的工作方案基础上进行。

拟议中的决议草案会削弱了裁谈会是进行这种讨论的唯一平台这个事实。我们认为，企图在裁军谈判会议范围之外进行这种讨论只会损害关于该条约的工作。以目前形式呈现的这项决议草案不仅会损害旨在制定该条约的努力，而且事实上还会阻止订立完整的条约。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对这项决议草案投了弃权票，因为我们的原则立场侧重于禁产条约谈判。

我们还指出，由于一些代表团针对俄罗斯联邦的毫无根据的发言，我们希望行使我们的答辩权。

李松先生（中国）：我发言介绍中国代表团对L.47号决议草案的投票立场。

中方一贯支持裁谈会在达成全面、平衡的工作计划基础上，根据香农授权，启动禁产条约谈判。然而，今年主提该决议草案的西方国家无视国际社会的长期共识，无视包括中国在内一些会员国提出的重要合理意见，对草案中的执行段落作出了一系列颠覆性的修改。

首先，在执行部分第1段中，删除了在裁谈会全面、平衡工作计划基础上启动禁产条约谈判的长期共识。

第二，在执行部分第2段，删去了裁谈会作为禁产条约谈判场所的明确共识，企图暗示可以另起炉灶开展禁产谈判。

第三，坚持在执行部分第3段中写入了关于暂停产的内容。我愿强调，裁谈会是谈判缔结禁产条

约的唯一适当场所。如果这样重要的条约谈判没有包括中方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的普遍、平等的参与，中方不会赞同也不会参加这样的条约。

在停止生产核武器用裂变材料问题上，中方从来都不认可所谓暂停产的实际意义。特别是近年来，一系列事态发展进一步表明，一些宣布暂停产的国家有关政策虚伪和不可信。它们中间有的早在冷战期间就拥有庞大的武器级裂变材料库存。宣布暂停产对它们没有任何实际意义。

有的国家突然又宣布要提高核弹头上限。这个国家和核武器国家盟友之间还有相互转让武器级裂变材料的安排，这同样令人怀疑它宣布暂停产的意义。

更离谱的是，两个宣布了暂停产的国家又决定和一个无核武器国家开展核潜艇合作，其中涉及数以吨计的武器级裂变材料的转让。

凡此种种让人不禁要问，这些国家的暂停产承诺究竟还有什么价值和意义？所以，中方反复地阐明，在裁谈会谈判达成禁产条约，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方式解决禁产问题，才是有效的解决之道。

我愿再次强调，目前这项关于禁产条约的决议草案丝毫不会有助于推动禁产条约谈判的启动，只会把有关条约的谈判进程引入死胡同。这是一种对合理、有效的多边军控、裁军和防扩散进程极度不负责任的做法。这样的做法还会对裁谈会的权威、地位和作用产生严重的消极影响，有百害而无一利。

对企图把上述阴谋和要求强加于人的决议草案，中方别无选择，只能对L.47号决议草案投反对票。我们也已经在有关段落的分段表决中表明了我们的立场和态度。

卡尔马先生（以色列）（以英语发言）：我愿解释对题为“禁止生产用于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

装置裂变材料条约”的决议草案A/C.1/77/L.47的投票。

裂变材料禁产条约(禁产条约)对于应对目前的扩散挑战,包括一些国家不遵守其在核领域所承担国际义务行为的实际意义值得怀疑。

以色列的长期立场是,禁产条约可成为一个包含中东无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的可能的各方同

意的区域安全新架构的一部分。不幸的是,这一点的必要前提条件远未具备。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们可用的时间已经用完。然而,我们将于今天下午3时在大会堂开会,以便听完发言名单上所有发言者的发言,并结束第一委员会2022年届会。

下午1时散会。